



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部

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保育二技學分專班

本校幼兒保育系擁有最完整的教保員培育體系，以及幼教產業特色課程，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、幼兒創意產業課程、幼兒美感課程、托育人員訓練班等，適合未來欲就讀幼兒保育二技並取得教保員資格者學分先修。

經典圖畫書選讀

幼兒藝術創作

114

總共8學分

幼兒趣味科學

幼兒數學

■ 上課期間：114年2月22日至114年6月21日
(每週六 8:10-15:25)

■ 上課地點：嶺東科技大學(春安校區) 仙庭樓

■ 學分費用：共新台幣11,932元整(含冷氣、場地、學雜費等)



線上報名

■ 連絡電話：04-23895637 黃老師

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部 課程規劃

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幼兒保育二技學分專班」

- 一、課程特色:本校幼兒保育系擁有最完整的教保員培育體系，以及幼教產業特色課程，包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、幼兒創意產業課程、幼兒美感課程、托育人員訓練班。
- 二、師資:本校幼兒保育系7名專任教師，皆具有博士學位，及助理教授（含）以上資格。
- 三、上課地點:嶺東科技大學 仙庭樓
- 四、學分科目:共 8 學分
- 五、學分費用:共新台幣 11,932 元整(含場地費、冷氣費、學雜費)
- 六、上課期間:114年2月22日至114年6月21日(每週六8:10-15:25)
- 七、申請資格符合以下之一:
 - (一)專科以上學歷(不限科系)
 - (二)具報考二技同等學力認定標準，同等學力資格依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辦理。
- 八、課程修課規劃:

學年度	主修科目	學分數
113(二)	經典圖畫書選讀	2學分
113(二)	幼兒藝術創作	2學分
113(二)	幼兒趣味科學	2學分
113(二)	幼兒數學	2學分

九、報名方式:

(一)寄送報名表與相關資料至 408 台中市南屯區嶺東路1號(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部)收

(二)線上填報請至嶺東科大推廣教育部官網

(<https://forms.gle/24mgMUxMyDwtyp9d6>)或掃QR Code。



- 請務必加入Line群組以接收繳費資訊及最新消息。
- 本班招收限額40名，依報名順序錄取名額。
- 連絡電話:嶺東科大推廣教育部 04-23895637 黃老師

附表

嶺東科技大學113學年度第二學期推廣教育 幼兒保育二技學分專班學員報名表

學分班學號： 班別：嶺東推廣教育部幼兒保育二技學分專班 報名序號：
 學員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現場報名 通訊報名 (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)

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血 型	型	黏貼照片一張	
身分證字號		生 日		年 月 日出生		請貼1吋脫帽半身照片一張，另浮貼一張照片。背面填寫姓名。	
聯 絡 電 話	(住) ()	行動電話：		E-mail：			
	(公) ()						
聯 絡 地 址		□□□					
服 務 機 構		職 稱					
緊 急 聯 絡 人		電 話		家用	行動	關 係	
最 高 學 歷 (力)		校 名：		科 系：		年 月 畢/肄業	
選 讀 系	選 讀 科 目		學 分 數		上 課 時 間 (請 勿 衝 堂)		
幼兒保育二技	經典圖畫書選讀		2		星期六，第 節		
幼兒保育二技	幼兒藝術創作		2		星期六，第 節		
幼兒保育二技	幼兒趣味科學		2		星期六，第 節		
幼兒保育二技	幼兒數學		2		星期六，第 節		
					星期，第 節		
					星期，第 節		
					星期，第 節		
小 計	共選讀學分班 4 科目 8 學分				註：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規定，學士、副學士學分班每學期最多累計選讀18學分。		
學 雜 費 明 細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商業類1,339元×8學分+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,220元=11,932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業類1,443元×__學分+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,220元=____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藝職系學分班1,525元×__學分+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,220元=____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俗調理業傳統整復推拿3,000元×__學分+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1,220元=____元。						
總 計	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(元)						

一、本報名表資料均為屬實，若資料不實、報名已超額或字跡模糊無法辨識時，學校得拒絕本人之報名申請。
 二、本人已仔細閱讀招生簡章內容，並已符合嶺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學分班之報名資格，瞭解學校以報名證件是否齊備及完成註冊繳費程序者優先錄取，以及報名繳費後不得任意申請退選及退費之規定。
 三、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報名資訊來源：_____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歷(力)證明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學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回郵信封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吋照片2張(1張貼牢報名表, 1張浮貼)	
學員簽名：_____		

承 辦 人		推 廣 教 育 部 主 任		敬 會 系 主 任 / 所 長	
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※推廣教育部洽詢電話：04-23895637 傳真：04-23829107 ※E-mail：ltuceo@teamail.ltu.edu.tw